政府采购车辆保险合同

合同编号: 12N79683619520251

采购单位(甲方): 鹿寨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供货商(乙方): 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2025-2026年 鹿寨 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保险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保险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车辆保险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需求类型	险种描述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净保费 (元)	车牌号码	投保金额
机动车辆保险	交强险、车船 税	2	辆	3021.70	3021.70	桂B1971E、桂 B219Z3	3021.70
合同总价: 大写	万人民币:	叁仟零贰拾壹元柒角整		小写:	3021.70	_	

说明:本项目燃油车优惠率为50%,新能源车优惠率为35%(若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对自主定价系数进行调整,应按照调整后的最低自主定价系数执行)。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%	金额 (元)	备注
一次性付款	100	3021.70	

三、服务条款

本合同未尽事宜,以甲乙双方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。

甲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负责人)(签字)

(签字):

地址: 鹿寨县通宝路一巷21号

电话: 0772-6829477

开户银行: 广西鹿寨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

账号: 200612010100415665

签订日期: 2025年 3月 18日

乙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负责人)(签字)

(签字):

地址: 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8号兆安.现代城65栋1-1-4号、

6-1-6至6-1-13号

电话: 0772-8818850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柳州盛丰支行

账号: 20108301040003348

签订日期: 2025年 3 月 18 日

